

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实习安全责任承诺书

大学生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，能够为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责任。为了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，特签订实习安全责任承诺书。

一、实习期间，遵守实习单位的规章制度和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岗位实习管理办法》。未经带教老师允许私自操作导致的职业暴露和人身伤亡事故，由学生本人、学生家长或者相关责任主体承担责任。

二、不使用违规电器（电热棒、功率大于450W的电吹风等电热用具），不私拉电线，不在宿舍内使用明火。不酗酒滋事。不在宿舍内存放、使用管制刀具，不在宿舍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和有毒有害物品。不赌博，不参与邪教组织和传销活动。

三、遵守交通规则，不乘坐无营运执照车辆、船只；不擅自外出游泳；不擅自到水库、悬崖等危险地带游玩；注意饮食卫生。

四、不留宿校外人员，按时归宿就寝，杜绝晚归、夜不归。妥善保管好自己的物品。

五、离开宿舍时，关好门窗，切断电源（尤其注意饮水机，电吹风、插线板电源等），防止被盗事件和火灾的发生。

六、积极关心、帮助实习同学，不打架斗殴和霸凌同学，积极营造宿舍内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。积极整理内务，保证宿舍内整洁安全。

七、离开实习所在地及外出时，应当向实习单位或辅导员报告。

八、生病或其他身体不适需要照顾或请假时，要及时告知辅导员、单位带教老师及同宿舍同学。为实习指导老师和辅导员留存真实的联系方式，联系方式有变及时上报相关实习指导老师和辅导员。

九、做到不信谣、不传谣，不拍摄或传播不良图片及视频，保证健康的舆论导向。

以上承诺，若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接受《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实习生违纪违规处理办法》的处理。若因违纪行为导致的相关严重后果及责任由本人自行承担。

学院：_____

班级：_____

辅导员：_____

承诺人签字：_____

日期：_____